

# 江阴市教育局文件

## 江阴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 关于做好江阴市学校系统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职业学校、幼儿园：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号)、《教育部办公厅等六部门关于在学校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发厅〔2018〕2号)、《关于公共机构贯彻<无锡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率先推行生活垃圾分类的通知》(锡机节字〔2019〕18号)的要求，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与源头减量制度的实施，现就做好江阴市学校系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求通知如下，请各校组织落实：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多种形式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教育工作，规范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贮存工作，探索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教育

工作长效机制和校内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贮存的管理体系。至2019年11月底前，各学校率先按照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易腐垃圾和其他垃圾的“四分类”标准，配备垃圾分类投放设施，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并切实加强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习惯养成，为全市2020年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体系带好头、作表率。

## 二、工作任务

### （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教育，全面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

**1. 做好垃圾分类知识进课堂工作。**各校要高度重视师生员工的生态文明教育，逐步建立包括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教育的生态文明教育长效机制。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认知水平和成长规律，编写有关垃圾分类教育读本或校本教材，将生活垃圾分类知识融入有关教育活动中，并与课堂教学内容有机结合。

**2. 开展垃圾分类实践教育活动。**组织学生实地参观学习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有害垃圾回收利用技术、可回收资源再利用技术，进行场景式体验，丰富环境科技、生态文明教育形式和内容，提升科普教育质量；培育生态文明实践学生社团或志愿者团队，充分调动广大青少年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效果显著的生活垃圾分类综合实践活动。

**3. 实施主题宣传教育。**要广泛采取做游戏、讲故事、知识竞赛等活动形式，利用板报、宣传橱窗、图册、校园网站等宣传阵地，开展丰富多彩的生活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学校每学年至少组织一次以生态文明教育和生活垃圾分类为主题的宣传教

育活动，着力提高广大青少年学生的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环境保护意识，使学生从小养成勤俭节约、垃圾减量、低碳环保的行为习惯。

## （二）规范做好各学校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贮运工作

**1. 明确垃圾分类办法。**依据我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准要求，在各学校实行“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易腐垃圾和其他垃圾”四分类办法。

**2. 科学合理配置设施。**各学校要结合各自实际，在办公室、教室、食堂、校园等场所合理设置足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满足生活垃圾实际分类需要（具体标准要求见附件1）。

**3. 严格进行垃圾分类处理。**各学校要加强与当地收运体系、回收体系单位的协调沟通，按照生活垃圾分类类别、品种、投放、收运、处置等方面要求，规范单位内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贮运工作。

**4. 建立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台账制度。**各校应规范生活垃圾分类台账制度，记录生活垃圾种类、数量、去向等信息，并与收运单位做好交接、登记和统计工作，确保垃圾分类取得实效。对单位内产生的建筑等其他类别的垃圾，参照行业规定执行。

## 三、工作要求

**（一）明确职责，压实责任。**各学校是开展学校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的责任主体，要制定完善工作制度，明确内部管理岗位和职责，落实专兼职工作人员，保障工作经费。学校要制定工作计划，建立德育、教务、总务后勤等部门共同参与协调配合工作机制。

制。教育局相关行政职能部门履行指导、监督、检查责任。

(二) 密切协同，合力推进。各学校要加强与属地垃圾分类办(环卫部门)、城管、住建等部门沟通协调，建立完善学校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回收处理的工作机制。各学校要积极寻求属地政府的支持，完善校园垃圾分类管理的收集储运体系。

(三) 督创并举，注重实效。教育局将学校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纳入学校日常工作督导考评、安全检查和文明校园创建，确保学校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请各学校迅速安排专人负责，落实各项要求，江阴市政府办创建节约型公共机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按上述要求于12月开始全面检查，并将通报各校落实情况。



# 江阴市学校系统生活垃圾分类 投放收集贮存工作标准和要求

## 一、明确生活垃圾分类标准

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实行“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易腐垃圾和其他垃圾”四类分类标准。各学校做好垃圾分类标准的知识普及教育工作，具体分类标准见锡机节字〔2019〕18号文件。

## 二、规范校内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设置

各学校要遵循有害垃圾单独投放、其他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的原则，按教学区、食堂、公共区域等不同位置设置垃圾收集容器。具体事项如下：

1. 教学区域内（教室和教师办公室）设置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两类收集容器。
2. 食堂内设置易腐垃圾和其他垃圾收集容器。
3. 操场、广场或者道路等公共区域按照200m配置一个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的组合容器。
4. 学校需设置一个有害垃圾收集容器。
5. 相关学校要加强实验室垃圾，特别是含危险废物成分垃圾的分类收集、存放和处理。对实验室危险废物，要坚守安全红线、专人管理、重点监控、定时巡查，建立实验室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包括废物产生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处置等信息。要做好实验室危险废物分流收集、运送、贮存、交接及处置的相关工作。严格规范实验室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管理，并在醒目位置

设立危险废物标识，不得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各学校应当将实验室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建立交接登记制度，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校内产生的医疗垃圾、建筑垃圾等其他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参照行业规定执行。

6. 积极协调和督促收运单位按时清运垃圾，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引入社会资本参与校内生活垃圾分类服务工作。

7. 做好与社会生活垃圾分类运输、资源化利用和终端处置等环节的衔接。

8. 鉴于环保的考虑，学校已有垃圾桶可继续沿用，只需按照要求在垃圾收集容器上贴上对应的规范标识，标识的制作电子图片见附件2。

### 三、建立完善校内生活垃圾分类台帐制度

学校应设置台帐记录生活垃圾种类、数量、去向等信息，委托规范的具有资质的收运单位，建立双向监督机制，与收运单位做好交接、登记和统计工作。



附件 1:

可回收物回收利用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KG)

序号	日期	纸类	塑料类	金属类	玻璃类	废包装物 (快递)	织物类	废弃电器 电子产品	其他(注明回收物种类)				小计	去向	备注
1															
2															
3															
4															
5															
...															

## 有害垃圾收集处理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KG)

序号	日期	废电池	废荧光灯管	废药品及其包装物	废油漆、溶剂及其包装物	杀虫剂、消毒剂及其包装物	其 他		小计	去向	备注
1											
2											
3											
4											
5											
...											

## 易腐垃圾收集处理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KG)

序号	日期	产生地点	数量	去向	备注
1					
2					
3					
4					
5					
...					